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正耀玻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平方米玻璃深加工智能化全自动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地址	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潜川路 8 号
评价报告名称	安徽正耀玻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平方米玻璃深加工智能化全自动生产线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项目简介	安徽正耀玻璃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厂址位于合肥市巢湖市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潜川路 8 号，注册资金 500 万人民币，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钢化玻璃、技术玻璃制品、建筑装饰玻璃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当前随着市场产品种类需求的不断增加，为了适应市场需求，安徽正耀玻璃科技有限公司计划在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潜川路 8 号，投资 4300 万元新建年产 300 万平方米玻璃深加工智能化全自动生产线项目。 安徽正耀玻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平方米玻璃深加工智能化全自动生产线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取得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备案文件，项目代码号：2012-340164-04-01-839889。本项目租赁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潜川路 8 号厂房，占地面积 19000 平方米（约 28.5 亩），建筑面积 9360 平方米，厂区供电、供水、道路、围墙、绿化、消防等公用工程均已建成。项目新购钢化炉、切割机、上片机、搬片机等设备 50 余台（套），形成年产 300 万 m²钢化玻璃生产线 1 条。
建设单位 职业卫生管理机构	安环部
评价过程	我公司依据防护设施设计方案启动评价工作，相继开展了防护设施设计报告编制及内审，并于 2022. 2. 9 通过了专家技术评审。
评审照片	



评价结论与建议

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的要求，拟建项目行业类别归类于第三大项制造业中（二十一）金属制品业—“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属于职业病危害程度严重建设项目。

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针对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采用多种职业卫生防护措施，项目建成投产后，生产操作环境中粉尘（电焊烟尘、其他粉尘）、氮氧化物、锰及其化合物、臭氧、一氧化碳、二甲苯、乙酸丁酯、乙酸乙酯、正丁醇、氢氧化钠等化学毒物浓度预测能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化学因素》（GBZ 2.1-2019）标准要求；除部分噪声作业场所（抛丸）外，其它作业场所噪声、高温、电焊弧光、工频电场等物理因素强度预测能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标准要求。

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参考本次设计各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性能参数指标，该项目建成投产后，项目总体职业卫生防治措施应满足国家法律法规与标准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除进一步抓好职业卫生管理等环节外，尤其要加强操作人

	员的岗位技术培训及职业卫生培训，普及职业卫生知识，督促操作人员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规章和操作规程，指导操作人员正确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操作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技术培训和职业卫生培训，以确保操作人员身体健康。同时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及时发现职业禁忌证和疑似职业病病例，以采取有效防控措施。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时间	2023. 2. 9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同意《设计》通过技术评审。编制单位按照上述建议及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对《设计》进行修改，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后，由建设单位存档备查，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